

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《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补充说明的公告》的说明

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》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永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针对《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》出具了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以下简称“专项说明”）。

公司后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刊发了对《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》的补充说明公告，就其中披露的应收建投东南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建投东南亚”）之间的非经营性往来，补充说明了账务处理依据以及披露、并处理计划。

就公司出具的补充说明公告，我们未发现与我们的理解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。

公司出具的补充说明公告以及安永出具的本说明均不影响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其他内容，也不影响安永已经出具的专项说明。

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

2023年5月19日